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翔环境	股票代码	3003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培勇	谢玉兰	
办公地址	成都市青白江区大同镇大同路 188 号	成都市青白江区大同镇大同路 188 号	
传真	028-83623182	028-83623182	
电话	028-83623182、83625802	028-83623182、83625802	
电子信箱	txhj300362@163.com	txhj300362@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拥有丰富的环保设备产品线及大型装备制造经验，围绕“环保产业、国际化、高端制造”战略发展规划，面向环保产业，以环保设备及高端制造为基础，积极拓展水务环保等业务领域。

因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且2018年、2019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1.1条、第13.1.5条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自2020年5月13日起暂停上市。受公司债务困境持续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主体主要以现有资源承接来料加工订单以维系公司基本运营。

1、装备制造

(1) 固液分离环保装备

公司控股公司天圣环保、美国圣骑士公司设计与提供离心机、浓缩机系统、离心机液压反向传动设备、市政、工业污泥增厚和脱水的辅助设备，产品和服务广泛应用于市政、化工、石油石化、隧道、矿山、电力、煤化工等领域的污水污泥处

理及固液分离处置。

(2) 环保设备清淤工艺

该工艺是集清淤、脱水、污泥处理为一体的先进工艺。这种工艺及设备以其占地小，操作简单，自动化识别高，移动方便，脱水效果好等特点，被广泛应用于河道、湖泊清淤及泥浆类脱水等。在重庆最大湿地公园彩云湖综合治理过程中的底泥清淤项目中成功应用，可结合城市黑臭水体、水源地保护、河流域综合治理、环保监测等业务领域拓展项目应用空间，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3) 污泥“零能耗”处理工艺

采用“热水解+中温厌氧消化+甲烷气体热电联产+带式中温干化”的技术工艺，实现污泥处理厂能源自给，即“零能耗”，主要应用于市政污水污泥处置过程中的能耗控制。美国圣骑士公司承担的位于美国威斯康辛州基诺污水处理厂的世界首个 ENGREG “零能耗”污泥处理项目于2016年3月1日投产运行。该项目采用污泥浓缩，污泥热化水解，厌氧消化、污泥脱水，污泥干化和热电联产技术，实现污泥处理的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目前该项目热电联产装置可满足污泥处理流程的全部电力供应，并向污水处理厂其他处理过程中提供富余电力，实现污泥处理零能耗的目标。

(4) 水电设备

公司具备成套水轮发电机的生产制造能力，水电设备业务主要为国内外水电知名公司配套，如奥地利安德里茨水电、哈尔滨电气集团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大唐发电集团，通过与安德里茨水电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已成为其在全球范围最重要的生产基地之一，主要为安德里茨水电国内外项目配套水轮机大型结构件，如导水机构装备（含顶盖、底环、活动导叶、控制环及导水小件）和水轮发电机结构件。

(5) 餐厨及有机废弃物处理设备及工艺

餐厨废弃物处理技术工艺“好氧+厌氧”，有效解决了好氧发酵液相有机质浪费、厌氧发酵沼渣处理等问题，达到固相液相全利用、物质能量全回收，排放更少更达标。主要设备包括：受料分选设备、刮板输送机及压榨机等预处理设备，湿热处理及油水分离设备、生化机设备、厌氧发酵设备等；主要应用于城镇餐厨废弃物处理，农村禽畜粪便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利用、土壤修复改良与修复等领域。

(6) 盾构设备制造

公司利用拥有的焊接、热处理、机械加工、电气、监测、包装为一体的综合先进制造能力，为中隧股份等其他优质客户提供设备加工服务。2020 年1月召开的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提出，要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在西部形成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近年来，政府不断加大对川渝经济圈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高铁、高速公路、地铁等基础设施的投资力度不断加大。

(7) 军民融合

2015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解放军代表团全体会议上提出“把军民融合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并指出，“深入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努力开创强军兴军新局面”。在国家、国防和军队管理日趋复杂的今天，只有把军民融合上升为国家战略，才能更好地凝聚国家力量，形成中央、地方、军队、企业、社会等各方协同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的格局，加快国家治理现代化进程。2016 年3月，中央政治局审议通过《关于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融合发展的意见》。公司响应党的号召，积极投身于军民融合项目，自2018年下半年起，公司通过合作伙伴逐步开始供应管节。

(8) 来料加工业务

公司装备制造基地最大厂房高度 33 米、最大起吊能力 500吨，拥有各类型机械及检测设备 600 余台（套），其中大、精、尖设备 60 余台（套），立车最大加工能力 16.8 米、镗铣床最大加工能力 Ø260、大型龙门铣实现五轴联动，关键设备全部实现数字化控制，是西南地区大型装备制造基地。公司结合业务板块订单及生产安排，承接其他优质设备订单合理匹配公司业务发展要求。

2、市政水务环保

主要为市政及工业园区提供给水处理、污水处理全生产过程的水系统服务，产品包括：污水处理、废水零排放等污水、污泥处理及给水处理、为乡镇提供污水处理综合解决方案、城镇黑臭水整治、生态修复、流域治理等服务。

3、环保监测服务

主要业务包括环境监测及管理软件开发、工业过程监测系统集成，代理销售水质在线监测分析仪、水质在线自动采样器、空气质量监测分析仪、烟气在线监测系统数据采集传输仪、污染源排放工程（工况）监测系统。公司经营模式：立足于环境监测业务，建设环境监测示范点，借助于上市公司平台和资源，创新环境监测社会化服务新模式，为区域环境保护提供环境监测和运维的系统解决方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	2018 年
--	--------	--------	-------	--------

				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13,697,396.97	409,925,044.21	409,925,044.21	0.92%	350,830,020.33	349,506,96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81,636.67	-1,822,938,299.86	-1,949,180,638.56	102.78%	-1,744,232,911.57	-1,768,127,94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684,140.83	-1,012,226,410.52	-1,138,468,749.22	101.38%	-1,395,753,744.46	-1,487,240,06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60,874.55	-8,974,299.51	-8,974,299.51	326.88%	17,322,628.85	17,322,628.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42	-4.3000	-4.4604	102.77%	-4.175	-4.04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42	-4.3000	-4.4604	102.77%	-4.175	-4.04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90%	-2.34%	427.54%	-330.64%	-185.25%	-4,404.73%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4,021,559,258.95	4,228,616,668.47	4,229,040,786.21	-4.91%	5,105,059,410.21	5,101,208,359.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968,970.71	-1,699,661,848.22	-1,851,534,592.54	102.21%	131,836,789.96	104,553,714.6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4,985,361.54	98,661,243.13	97,086,522.29	102,964,27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39,816.22	-14,001,236.82	-1,303,774.63	98,926,46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239,303.13	-8,162,786.89	8,287,485.19	37,478,03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33,135.46	-8,909,425.93	16,158,224.47	23,045,211.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2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2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邓亲华	境内自然	30.43%	132,988,051	27,720,425	质押	132,790,7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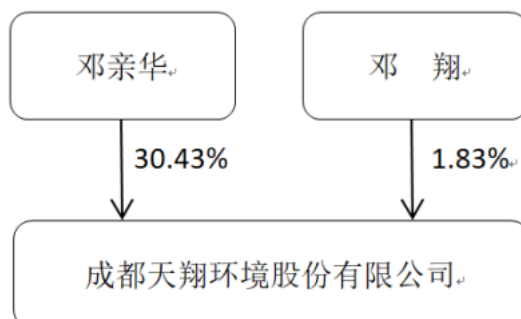
	人				冻结	132,988,051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7%	22,176,336		冻结	22,176,336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7%	22,176,336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4%	11,088,170			
东海瑞京资产—上海银行—东海瑞京—瑞龙 1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35%	10,262,925			
邓翔	境内自然人	1.83%	8,006,618		质押	7,938,989
					冻结	8,006,618
史成章	境内自然人	0.86%	3,737,100			
宋子薇	境内自然人	0.53%	2,319,000			
姜小力	境内自然人	0.52%	2,293,655			
王军	境内自然人	0.50%	2,172,015	1,629,011	质押	1,176,233
					冻结	2,172,01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15 年 3 月 18 日，邓亲华、邓翔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各方共同承担在各自履行股东职责的过程中，将按照公司章程的约定在召开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会议或以其他方式行使股东权利时自始实施一致行动，日后也仍将保持一致行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H6 天翔 01 (原 16 天翔 01)	118588	2016 年 03 月 24 日	2019 年 03 月 24 日	20,000	6.50%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公司债券没有评级，也未收到评级机构有关债券评级的相关文件。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98.53%	139.76%	-41.2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0%	-41.76%	41.76%
利息保障倍数	4.2	-3.65	-215.07%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受债务危机影响，到期债务不能偿还，面临大量的诉讼，主要资产、银行账户被查封冻结，失去融资能力。因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且2018年、2019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根据深交所《关于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0〕377号)，公司股票于2020年5月13日起暂停上市，故本报告期公司股票处于暂停上市期间。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369.7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0.9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28.1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02.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536.3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01.35%。

报告期内，公司及管理层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 积极推动司法重整，实现公司全面脱困

公司因无力偿还到期借款陷入债务困境，公司股票因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且2018年、2019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被暂停上市，暂停上市期间，公司董事会积极寻求公司摆脱困境的各种途径，加强占用资金的回收，积极推动公司进入司法重整程序。

2018年8月1日，由四川省成都市人民政府组织成都市政府各主管部门及当地各金融机构协商对公司的扶持方案，对公司提供贷款的各家银行都表达了支持意愿。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政府会后立即成立“脱困领导小组”，以推动公司尽快脱困，促进公司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2018年12月26日，公司债权人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了重整申请，公司得到了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各级人民政府、监管机构、债权人、战略投资人、合作伙伴及各位股东的关心与支持，公司努力寻求满足切实可行解决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之监管要求的有效途径与方案，力争为公司尽快获批进入破产重整、避免退市及破产清算风险排除主要障碍，通过引入产业战略投资者完成控股权转让、化解公司的债务风险，通过一揽子方案解决控股股东资金占用问题，尽快恢复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2020年12月14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川01破申105号《民事裁定书》，受理了申请人成都市嘉豪物资贸易中心对公司的破产重整申请，并指定管理人对公司实施重整。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情况拟定了《重整计划(草案)》并分组通过了表决，《重整计划(草案)》也获得了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的裁定批准，并终止重整程序。公司下一步重点工作是：在管理人的监督下有效实施《重整计划》以消除巨额债务，进一步稳固主营业务及核心资产，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以全新的面貌重塑公司形象，全面赢得重要客户的信赖以获取经营订单。

(二) 维持主营业务不变、维护生产经营及公司团队稳定

公司报告期仍处于债务危机状态下，公司董事会努力维持主营业务生产经营稳定，维持公司管理层及核心管理团队稳

定。公司陷入债务危机及暂停上市期间，无法承接金额较大的订单，只能承接以劳务分包为主的订单维持基本运营。同时，公司努力保持控股公司天圣环保工程（成都）有限公司和美国圣骑士公司生产经营保持稳定，并保持着与主要客户的沟通与交流，并协助他们争取项目跟踪订单。待公司顺利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将全面承接订单恢复生产经营，尽快恢复公司盈利能力，同时，力争在符合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实现公司股票恢复上市。

2020年公司寻求多方途径缓解了主营环保业务面临的运营及财务问题，国内子公司天圣环保报告期内共签订订单272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在手订单108万元；海外子公司美国圣骑士公司报告期内共签订订单2466万美元、截至报告期末在手订单4056万美元。

（三）积极消除非标意见事项

公司在暂停上市期间，积极采取措施尽快消除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中涉及的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结合司法重整的推进，积极与相关客户进行沟通协调，配合会计师函证程序的实施，采取多种措施积极应对无法表示意见所形成的各项意见基础，努力将相关不利因素化解。

（四）公司已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工作

针对公司目前账上的应收账款，公司以项目为单位，成立了专门的催收小组，全力回笼资金，通过书面催收函、催收小组上门催收、采取法律途径等方式维护公司债权，力争早日回笼资金以缓解公司资金压力维持公司基本运营。

（五）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在报告期召开了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并参加四川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同时通过互动易平台、电话等方式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积极听取、探讨、采纳投资者的合理化建议，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

（六）完善治理，提高运营效率

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加强管理层及核心管理团队和销售、技术团队的建设。

（七）恢复公司股票上市工作计划

公司因2019年末净资产为负数，公司2019年财务报告继2018年继续被审计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而触发暂停上市，公司股票于2020年5月13日起暂停上市公司已聘请保荐机构就公司申请恢复上市进行核查和推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相关规定，结合公司重整事项执行情况及2020年年度审计情况，公司将在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后五个交易日内向深交所提出恢复股票上市的书面申请。

公司面临的困难与风险：

（一）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0年4月30日起停牌，5月13日起暂停上市。根据公司2020年审计结果，公司初步判断公司符合申请恢复上市的相关要求，公司将在本报告披露后五个交易日内向深交所提交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申请材料，如果公司申请未能被受理或受理后未能获得审核通过，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行业竞争性风险

近年来受国家宏观政策、经济形势和社会发展等因素影响，环保产业步入快速发展期，未来将会有更多潜在竞争者通过项目投资、兼并收购、寻求股权合作等方式进入环保各领域。公司陷入债务危机近三年，可能错过了获取项目的最佳时机，如果公司不能尽快恢复并保持核心竞争力，将会导致公司失去获得项目订单的机会。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变化，与新的控股方一起努力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充分发挥技术优势、品牌优势、资源整合优势，积极创新企业发展模式寻找结构性增长机会，不断扩大市场范围，延伸产业链，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或回收缓慢，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同时会降低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增加公司运营难度，存在流动性风险、坏账风险，从而限制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直接影响经营业绩。为此，公司加强客户沟通，对应收账款分类管理，完善回款办法，加大催收力度，尽可能多收回应收账款避免重大坏账风险发生。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市政污水处理	321,202,083.46	161,210,429.36	25.42%	-1.42%	-119.17%	7.55%
环保监测	8,285,311.24	4,624,165.50	31.04%	9.52%	-121.92%	33.94%
其他	58,535,071.45	16,765,092.65	3.87%	187.33%	-120.32%	132.8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债权人成都市嘉豪物资贸易中心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成都中院裁定受理公司破产重整一案，并指定管理人实施公司破产重整事宜。公司根据《破产法》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重整计划（草案）》，公司将《重整计划（草案）》提交债权人会议和出资人组会议审议并通过。法院已裁定批准公司的《重整计划（草案）》，详细情况详见本节第十点“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如公司未能有效执行《重整计划（草案）》，公司将面临被宣告破产的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因 2019 年末净资产为负数、2019 年财务报告继 2018 年继续被审计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而触发暂停上市，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起暂停上市。公司已聘请中机构对公司申请恢复上市进行核查和推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 2020 年审计结果，公司初步判断公司符合申请恢复上市的相关要求，公司将在本报告披露后五个交易日内向深交所提交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申请材料，如果公司申请未能被受理或受理后未能获得审核通过，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